

利宝保险有限公司
雇主责任保险附加 24 小时意外事故伤残评定标准调整保险条款
C00006030922021072707871

经保险合同双方同意，在保险期间内，凡同时投保利宝保险有限公司《雇主责任保险》（以下简称“主险”）和《雇主责任保险附加 24 小时意外事故扩展保险条款》（以下简称“附加险”）的被保险人，均可投保本附加险。

被保险人的雇员发生附加险保险责任范围内的非工伤意外事故导致永久伤残的，**保险人依据双方认可的医疗机构或有资质的伤残鉴定机构出具的伤残程度鉴定书对照《劳动能力鉴定 职工工伤与职业病致残等级》确定，并参照主险合同中约定的伤残等级对应的赔偿比例乘以附加险下每人伤残赔偿限额给付伤残保险金。**

劳动能力鉴定 职工工伤与职业病致残等级：指根据国家所发布的《劳动能力鉴定 职工工伤与职业病致残等级》（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2014 年发布，标准编号为 GB/T16180-2014）；如该标准重新修订，则以最新修订的文件版本为准。